中共上犹县委编办

**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为确实做好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犹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上财发〔2023〕3号）文件精神，现将我办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组织架构、人员编制及资产等情况**

**1.主要职责：**县委编办是县委编委的办事机构，承担县委编委日常工作，为县委工作机关，归口县委组织部管理，主要承担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机构编制监督管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等工作。内设机构2个：综合股（监督检查股），机构编制管理股（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1个：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中心。县委编办在县行政中心办公，无土地房产。

**2.组织架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县委编办编制数12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5人。实有人数10人，其中：在职人员10人，包括行政7人、事业3人；退休人员2人；财政补助临时人员1人。

**3.资产情况**

我办对单位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多人经办，每月月初根据各部门的需求制订采购计划，实行多人经办、“货比三家”，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

2022年底资产共计14.08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

**（二）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上犹县委编办在上犹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县委组织部归口管理下，在省委、市委编办的有力指导下，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工作重要指示论述精神，围绕县委、县委编委作出的决策部署，坚决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推动机构编制科学、规范、创新、高效管理，较好地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1.着力深化乡镇管理体制改革。**制定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巩固深化乡镇改革成果推动基层治理能力提升的实施意见》，明确了67项工作任务清单，实行工作任务台账月报制。编办牵头各部门建立了分组挂点乡镇联系包片机制，下沉力量到乡镇开展工作，重点打造了东山镇、社溪镇等示范点，保障执法大队有固定的办公场所，规范执法调度、询问听证、档案保管等工作，保障必要的执法装备和执法经费。

**2.着力推进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一是根据省委编办、市委编办有关工作要求，对《江西上犹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初稿）》再次完善，报送市委编办审核。二是制定了《县委编办深入推进工业园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工作方案》，将责任明确到人，建立工作台账，及时更新工作进度，确保各项任务按时完成。

**3.扎实推进城市社区管理体制改革。**结合我县实际，成立了城市社区管理体制改革专项工作组，制定了城市社区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印发了《上犹县乡镇（城市社区）职责准入制度》，进一步理顺了县职能部门与城市社区权责关系，严格职责准入程序，切实减轻基层负担。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单位2022年总支出为16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16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基本支出162.1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43.9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7.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96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2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143.94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88.76%，较年初预算超支比例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及其他福利调整；公用经费支出18.22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11.24%。本年度基本支出与调整后的预算基本一致。

2.项目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我单位无项目支出。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2022年度预算基本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为135.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3.79万元，占83.8%；其他收入2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16.21%。纳入预算管理非税收入0.00万元，占0.00%。支出预算中，基本支出135.79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其他支出0.00万元占0.00%。

2.2022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1）2022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2022年度总收入162.16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占决算总收入的0.00%，财政拨款收入162.16万元，占决算总收入的100%。

（2）2022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总支出16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16万元，占总支出比例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

基本支出162.1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43.94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88.76%，商品和服务支出17.26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10.6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0%；其他资本性支出0.96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0.6%。项目支出0.00万元。

3.“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1）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本单位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金额为2.9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98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新购公务用车0万元。

（2）“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2.87万元，完成预算的96.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公出国组团0次，因公出国0人次），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87万元（国内公务接待33批，共计204人；国外公务接待0批，共计0人），完成预算的96.31%。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加强党的领导，规范议事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市委、县委有关会议精神，持续在县委编委会议、县委编办干职工会等会议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机构编制报告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办法》《“三定”规定制定和实施办法》《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处理和问责规则（试行）》等重要文件，由主任带头开展机构编制业务授课。加强县委编委研究事项的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严格按程序、权限和规定审批机构编制事项，将贯彻县委重大决策部署融入到全县机构编制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

**2.创新编制管理，盘活编制资源。**在不突破总量硬性要求前提下，积极盘活现有编制资源，发挥有限编制资源的最大使用效益，通过“退一减一”收回事业编制17名放县事业编制周转池，优先保障重点领域、民生方面等用编需求。一是为解决司法行政系统工勤人员占用政法专项编制问题，争取市委编办支持增加县司法局工勤编制4名。二是为加强巡视巡察技术保障和党风廉政教育工作，增加县纪委监委技术保障中心事业编制5名。三是为加强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增加县博物馆事业编制5名。四是为进一步理顺我县物流管理体制机制，增加县项目推进中心事业编制1名。五是为进一步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做好县级第二批事项集中划转工作，增加县政务服务中心事业编制6名。六是为提升我县畜禽屠宰检疫能力，保障县畜禽屠宰场驻场检疫力量，增加黄埠镇事业编制4名。

**3.强化核编准调制度，科学合理使用编制。**严格执行与组织、人事、财政协调配合机制，把好进人关，严禁超编进人等现象发生。发挥现有机构编制资源的最大效益，重点保障民生重点领域和全县中心工作，主动做好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的引进和服务工作。2022年共办理核编准调779人次，及时办理退休、调出县外、解聘、开除、死亡下编合计216人次。为缓解乡镇和县直单位人才不足问题，招聘公务员52人，其中县直19人、乡镇33人；第一批事业单位公开招聘52人，其中县直37人、乡镇15人；第二批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同意上报计划86人，其中县直54人、乡镇32人；教育系统招聘221人，其中特岗教师25人、高中教师30人、定向教师48人、定向公费师范生13人、公办幼儿园备案数教师105人；卫生系统招聘82人，其中事业编制20人、控制数62人；招聘三支一扶人员10人，其中支医2人、乡村振兴2人呢、就业平台2人、支农4人；招聘乡镇定向生11人，其中农技定向5人、水利定向4人、林业定向2人。

**4.围绕上级改革部署，提供机构编制服务保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在县行政审批局加挂“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牌子，并整合明确相关单位政务服务数据管理职责，同时在县行政审批局“综合股”加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股”牌子；为进一步加强我县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在县文广新旅局加挂“县文物局”牌子，承担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职责。在县博物馆加挂“县文物保护中心”牌子，承担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技术支撑职责；为打响“学在上犹”品牌，设立上犹县南湖中学，加挂“上犹中学南校区”牌子；为扩充城区学前教育资源，优化城区学校结构，设立上犹县城区第六幼儿园，加挂“上犹县城区幼儿园分园”牌子，设立上犹县城区第七幼儿园，加挂“上犹县城区第二幼儿园分园”牌子；为加强县委党校人员编制精细化管理，重新明确县委党校用于承担管理、后勤和用于承担教学等工作任务的事业编制结构；为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增设县卫生健康行业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县卫生健康行业党建工作指导等职能；为加大对全县烈士纪念设施的管理、维护、保护和利用，在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加挂“县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牌子；为进一步加强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在县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加挂“中共上犹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秘书股”、“法治调研督察股”牌子，并明确相关职责；为加强全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在县委组织部增设“两新组织党建股”，并明确相关职责；为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就医需求，设立上犹县第二人民医院，为县卫健委所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为进一步理顺我县物流管理体制机制，将县交通运输局承担的相关物流管理工作划入县发改委，县交通运输局“交通综合业务股”不再加挂“县物流办”牌子，在县发改委“综合股”加挂“县物流办”牌子，并明确相关职责；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工作，增加县住建局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含传统村落）保护和监督管理职责，并明确县住建局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5.发挥机构编制职能，做好重点领域机构编制工作。**积极争取市委编办的政策支持，新增备案了一批科级领导职数，解决了县人民医院、上犹中学未按正科级配备领导干部等历史问题。如县人民医院按正科级备案领导职数2正5副，上犹中学按正科级备案领导职数2正3副；县水土保持中心升格为副科级事业单位，核定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增设县贸促会并按正科级备案领导职数1正1副；增设县法学会按正科级备案领导职数1正1副。

**6.加强事业机构监管，扎实做好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为减小疫情影响，事业单位法人登记采取网络报审、线上指导等方式开展。全县共有法人事业单位226家，应参加年度报告的事业单位223家，实际参加年度报告的事业单位219家，参加率98.2%，合格率100%。办理设立登记的事业单位3家，变更登记78家，注销登记6家。

**7.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做好机构编制问题整改工作。**严格落实省委巡视反馈涉粮问题整改工作，在县农业农村局加挂“县粮食局”牌子，在县农业农村局增设“粮食流通管理股”，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增设“粮食流通执法中队”，在县军粮供应站（县粮油供应服务中心）加挂“县粮食安全保障中心”牌子，并明确相关职责；根据市委编办关于结构性超编进人整改工作要求，完成了县人社局、县总工会、县妇联、县残联结构性超编问题。2月份，市委编办反馈了我县机构编制专项检查存在问题，针对反馈的林业局年度报告不规范、农业农村局和妇保院执行机构编制纪律不严格等问题，制定详细整改措施，督促限时完成整改，并开展举一反三自查工作。7月份，开展了混编混岗、人编分离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针对我县存在的问题逐项开展清理，其中非公务员占用行政编制的清理工作已于党政机构改革期间完成，并得到省市编办的肯定；结构性超编问题整治于9月15日已全部完成，消化行政超编12人、事业超编2人；人编分离问题已完成前期调研、实地了解、资料准备等各项工作，正在稳步推进。9月份，根据省委编办《关于十五届省委第一轮巡视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发现机构编制问题的通报》精神，组织各乡（镇）、单位举一反三进行自查整改。

**（二）履职效果情况**

**1.坚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吃透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切实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适应机构编制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充分发挥编办职能优势，坚决把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

**2.坚持优化协同高效，进一步强化机构编制管理。**加大机构编制政策规定的学习宣传力度，进一步增强各部门单位党管机构编制的责任意识。严格执行机构编制各项法规和政策，坚持党管机构编制的原则，规范管理机构编制，严格实行集中统一管理。严肃机构编制纪律程序，不断深化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严格执行编制使用核准制度，坚持“先核编、后进人”原则，认真执行“三个一”审批制度，严格把好机构编制审批关，坚决纠正把机构编制资源当做“部门的资源”的固有思维，发挥编制管理的“总开关”作用，切实维护机构编制工作的权威性。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采取日常监督管理和专项督查等方式，着力提升机构编制管理效能，充分发挥机构编制工作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体制机制保障作用。

**3.坚持推进改革攻坚，深化城市社区、工业园区改革等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工作。**围绕深化城市社区管理体制改革目标，在理顺职责关系、加强放权赋能、提高服务能力等方面，助推城市社区治理能力提升，为城市社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持续推进工业园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创新工业园区编制管理，统筹使用各类编制资源，推动干部队伍活力得到有效激发。

**4.坚持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参与全县中心工作。**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承担起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履行好相应责任，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讲，浓厚宣传氛围。围绕县委县政府部署，扎实做好党建、乡村振兴、创文创卫、疫情防控、安商服务、综治法治等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的方向及具体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对外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加强相关培训，完善学习制度。**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2022年绩效自评结果与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挂钩，作为改进预算管理、编制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同时，建立相应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2.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将按时在党务公开网上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上犹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0日